



精品文摘

第 65 期

编辑 孙明道
电话 67655582
E-mail:zwbwh1616@sina.com

17

ZHENGZHOU DAILY SPECIAL COLLECTION

“80后”农民工由于不满现状而到处“漂泊”，但他们本身的劳动技能没有因此而得到提升，所以他们迫切希望政府能给予他们职业培训。

我们再也回不到农村去了

“80后”农民工对城市充满了向往，他们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以城市为坐标，更渴望以智力而不是体力在城市生存。他们很多甚至在城市里长大，已经不可能回到农村去了。

进城的第二代农民工

吴雪琴的父亲50多岁了，作为第一代农民工，他在浙江杭州打了23年工。2004年，无法继续劳作他回到了老家。

他的女儿吴雪琴，为了供哥哥读大学，16岁初中毕业后来到杭州一家服装厂打工，迄今5年，换了4家工厂。

“每月工资一领出来就寄回家了。”吴雪琴说，和家人一样，她也没有自己的个人积蓄，所有的钱都寄给了家里。

2006年，吴雪琴的哥哥大学毕业，她开始盘算自己的人生，比如去学她一直喜欢的服装设计。但她连基础的绘画能力都没有。

吴雪琴“当然”不想回老家，她几乎不会干农活，也没有兴趣干农活。回去以后又能干什么？嫁人，让丈夫养着？“我不是那种人，没想过。”

正是“80后”这代农民工子弟从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上看，他们完全离开了农村，成为与父辈相区别的城里人了。

追寻“下一个城市”的理由

但在另一方面，与城市的同龄孩子相比，他们学业不精，缺乏高等教育机会，很多人初中毕业就开始打

工。他们和城市孩子一样被娇惯，没有父辈的吃苦耐劳精神，看不上低收入体力活，又没有机会找到高收入工作。

因此流动并没有明显改善他们的境遇。

23岁的方成涛，老家在安徽乡下。2001年高中毕业后，方成涛先在合肥打了半年工，然后转到上海一年多，再到苏州一段时间。

2005年，方成涛到了嘉兴，先后在两家企业打工。在嘉兴，方成涛先在一家铸造厂做工，每月只有七八百块。后来，他转到一家汽车修理厂做学徒，每天工作12个小时，每月能拿到1300元左右的工资。

20岁的郭灵，同样跨省打工。1987年生于河南周口市农村的她，下有一个妹妹和一个弟弟。郭灵“不记得”自己上到小学几年级就辍学了，但在去年10月份，她学会了上网和五笔打字，虽然很多字她可能不会写。

2000年，郭灵被一位工头带到深圳一家玩具厂

中国的汉字中，有三个字是很妙的，妙在意味未尽，妙在你不得不去认真“捉摸”和“琢磨”，这三个字就是清朝皇帝专门用的“知道了”。

清朝皇帝在批阅奏折时，不批“阅”，“已阅”，不批“可”或“即可”，而爱批“知道了”。

“知道了”，仅此三个字，即让你摸不清皇上的真实意图，所呈奏折，是行还是不行？办还是不办？往往

做工，每月工资320元。

工作了一年零2个月，她回到老家过年。过完年后，她回到广东，去的是中山市的一家工厂。

半年之后，郭灵再次回家，然后到江苏常熟学缝纫技术。

由于她的一位朋友在嘉兴一家箱包厂打工，2002年，郭灵来到这家箱包厂，月工资500多元。成为熟练工以后，每月工资涨到了1000多元。

“下一个城市？不知道，到时候再说吧。反正打工的，哪里都差不多。”方成涛说。

努力提高自身价值

新一代农民工最希望能得到政府培训，让他们掌握一门技术。这样，不仅可以提高工资收入，还可以实现自己的梦想，比如有朝一日创业做自己的事，这比户口之类的问题更重要。

去年下半年，辞职后的郭灵去学“美容”。12月底，她又转行做足浴，每月工资涨到1800多元。

去年10月，方成涛也辞职了。回到合肥的他，在

一家职业技术学校学习车床操作技术。每天晚上10点半，宿舍熄灯，按时休息，他暂时回到了学生时代。

然而对于绝大多数家境贫寒的农民工来说，生活支出的压力，使他们不可能有时间和余钱去充实自己。

在这5年中，吴雪琴惟一接受过的“培训”，是自费学会了上网。但由于上机机会不多，她的打字速度慢得让网友们着急。吴雪琴说，“培训对我来说是最重要的，只要政府给补贴一点，我再添一点，就能去培训了。”

目前的情况是，一方面由于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，市场对纯粹普通体力劳动者的需求量下降。另一方面，新一代农民工也不愿从事简单的体力劳动。“80后”农民工由于不满现状而到处“漂泊”，但他们本身的劳动技能没有因此而得到提升，所以他们迫切希望政府能给予他们职业培训。

那些“80后”，他们在城市里长大，已经不可能回到农村去了。

摘自《市场报》

没，可以一推六二五。

“知道了”这种模棱两可的思维和办事方式，看似模糊，实为不负责任暗藏杀招，让人无所适从不说，更让人永远受制于它，这便是帝王的权术。

皇上“知道了”，下官就什么也“不知道”，令人可别这样。

摘自《城市晚报》

“知道了”

孙硕夫

让下官非常难堪。

这种批阅公文的形式，色彩模糊，似是而非。领会错了，轻者会丢掉帽子，重者会丢掉脑袋。“知道了”作为一种常有理，进可攻退可守，可以阅尽人间春色，可以舍我其谁，可以功不可

书，什么也没说。坐在一旁的朋友按捺不住了，问他为什么不追究。古龙微笑着告诉他：“这本小说的风格，我一看就知道是谁写的。我也非常反感这些抄袭模仿、假借笔名的齷齪行为。可这个作者我认识，他的家境非常贫寒，不过是以以来糊口罢了。如果我上去举报他，那他全家人都可能饿肚子，得饶人处且饶人，何况他的原因很特殊；再说，他的文笔很不错，我不忍心就让他这样毁在我手里。”朋友听完他的话，唏嘘不已。不仅如此，古龙还特别留心冒充自己写小说的作者中才华出众的，并且想方设法帮助他。在古龙的帮助下，很多年轻人渐渐崭露头角，而且都和古龙成了朋友。

正因为这种博大的胸怀，使得古龙先生故去之后，台湾迅速成长起来一批新的优秀小说家。也正因为如此，虽然古龙人已逝，他却很多受过他帮助的人心中继续延续着自己的生命，并将这份豁达与博爱继续传递下去。

古龙的争，不是莽夫之争，而是血性之争，为自身尊严而争，为民族荣誉而争；古龙的让，不是懦弱退缩，而是心怀博爱，不计小利，为更多有情有抱负的人提供机会，更加让人佩服。人生一世，如苍鹰翱翔，血性与宽容，就是苍鹰的两只翅膀，不争，不足以立志；不让，不足以成功。古龙一生翱翔苍穹，我们呢？

摘自《意江》

ZHENGZHOU DAILY

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-mail:zwbwh1616@sina.com

他缔造了一个属于自己的江湖，他是万千读者追捧的偶像，他的名字叫古龙。然而，古龙除了惊世骇俗的才华，更有着超越常人的处世智慧和宽广胸襟。

经过多年艰辛的打拼之后，古龙终于在文坛拥有了自己的一席之地，武侠小说的一代宗师金庸先生更是对他推崇不已。两人相识之后，就常常结伴同游。后来，古龙因为一些债务原因，手头有些拮据，金庸先生便帮他联系了一个日本的出版商。对方非常欣赏古龙的才华，便邀请二人当面晤谈。

双方见面之后，会谈并没有想象中那么顺利。因为文化的差异，大家先是在讨论文学创作上有了分歧，接着，古龙发现对方在客气的外表下总是透着一股傲慢，尤其是对中国当代文学，很有些看不上。场面有些尴尬，金庸先生总是大度地微笑着缓和紧张的气氛，古龙的话越来越少，渐渐沉默起来。

酒过三巡，对方的酒兴渐渐高涨起来，不停地催服务员上清酒。古龙和金庸两人都有些不胜酒力了，开始推辞起来。不料对方忽然露出了鄙夷的神色，一语双关地说道：“你们中国的小说家无不如此嘛！”

金庸连忙转过头，紧张地看着血气方刚的古龙。让他没想到的是，古龙并没有暴跳如雷，而是微笑着缓地说道：“这么小的杯子怎么能尽兴呢？来，换脸盆来！”说着，他亲自取来三个脸盆摆在大家面前，然后用清酒倒满自己面前的脸盆，高高举起。“干！”说着，

少年时期起，我就抱有极强烈的愿望，想去了解或说明自己观察到的事物，也就是说，想把一切事物都分门别类，归纳到某些普遍的法则中。所有这些错综复杂的因果关系的，曾培养了我的好奇心，能够在悠长的岁月中，对任何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，进行执著的思考。对于别人的论断，我并不轻易听信，盲目遵从。我始终努力保持自己的思想自由，以便一旦事实明显地相左于我深爱的任何假说时，马上就放弃这个假说。的确，我只能照此办法行动，别无他径可选择。因为我记得，凡是初次建立的假说，经过一段时间后，我总会或不得不放弃，或作重大的修正，只有《珊瑚礁》一书中的假说是个例外。

富有怀疑态度，这对科学家是有利的。然而，我曾遇见不少人，正是由于缺乏怀疑态度，不敢去设立试验和进行观察工作，尽管这些工作具有直接或间接的益处。

古龙的争与让

他端起盆，仰头就喝了起来，坐在一旁的金庸惊得说不出话来，日本出版商更是傻了眼。古龙喝到一半，对方连忙跑过来拉住了他，嘴里不停地说道：“古先生，我佩服你！不要再喝了！”

事后，日本商人再也没有过傲慢的表现。金庸悄悄问醒酒后的古龙，真的能喝得下那么多酒吗？古龙微笑着告诉他，其实自己也喝不了那么多酒。只是他一直觉得，善待自己人，自己就必须还以善良，对待轻视自己的人，就必须坚决反击，何况是事关作家的尊严和民族感情。

从那之后，金庸先生不止一次在朋友面前提起这件事情，并且一再表示，古龙身上的侠气精神让他一生都无法忘记。

随着古龙名气的与日俱增，他的小说越来越炙手可热。在利益的驱使下，很多人开始效仿他，挖空心思，想方设法利用古龙的名气为自己谋利，甚至有人开始冒充古龙的名字写小说。一天午后，一个朋友在市场上发现了几本冒充古龙先生新作的小说，异常气愤。他立刻买下了几本，气呼呼地来到古龙的家里。

可让他没想到的是，一向争强好胜的古龙并没有生气，反而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。读了一会，他轻轻放下

我的观察

[英]达尔文

为了说明这一点，现在举出我最早就知道的一个十分离奇的事例。

有一位先生(后来才知，他是一位优秀的植物学家)，他从我国东部郡县写信告诉我，那一年各地的普通豆科植物种子，即豆子，竟与往年不同，都错误地生在豆荚的另一侧。我在复信中请他作更详尽的报道，因为他不理解他所指的是什么。但过了很久却不回复。此后，我看到了两张报纸，一张是肯特郡的，另一张是约克郡的，上面都载有一则新闻，报道这个十分引人注意的事实：“本年所有的豆子，都错误地生在(豆荚的)另一侧。”那时我就想，这种说法流传得这样广泛，一定有某种根据。因此，我就去找自己的园丁——一位肯特郡的老人，我问他，对这种说法，究竟听到过什么来历。他回

答：“哦，不对，先生！这一定是搞错了。因为只有在今年，豆子才会生在(豆荚的)另一侧，可今年却不是今年呀！”接着我再问他，豆子在平常年份怎样长在，在今年又怎样生长。我马上就发觉他对于豆子在不相同年份生长的情形，一概不知，不过他还是一直坚信自己的判断。

又过了一段时间，我那位最初的报道者，来信向我表示万分歉意，并且说，上次要是没有听到那几个有文化的农民提出这种说法，那他就不会写信告诉我；可是后来，他再去同那几个农民交谈，才知道他们个个都丝毫不知道他所指称的事。

因此，这里就会有这种情形：一种信念，如果是把毫无明确观念的有关说法叫做信念的话，那么，用不着任何证据，它就可以不胫而走，几乎会传遍英国全国。

摘自《达尔文回忆录》

知错不纠的境界

祁文斌

再版而持续着，五十多年，前后发行了一百多万册。但这个传播甚广的笔谈，却被孙毅本人一直隐瞒着，秘而不宣。

事实澄清后有记者问孙毅：“半个多世纪，你为什么对这个错误从未要求更正呢？”孙毅说：“对比死去的人，我已算幸运了。我们活着的人得到了许多荣誉、利益，那些牺牲了的战友却

连墓地都找不到，更别说名字了！我还计较啥？”

谈到斯诺，孙毅认为：“一个外国人跑到陕北，吃了许多苦。照片名字弄错了算不了什么，这‘错’用不着改。”

这是孙毅将军的一贯作风。回溯1955年中国人民解放军首次实行军衔制时，凭孙毅的资历，完全可以评为中将或上将，但评衔前，孙毅给组织写了一封

同样，流氓由于卑贱，也可能有两种做派两种德行。一种是猥琐卑鄙，一种是豪爽大方。前者多半只能占些小便宜、当些小差使，或做些小偷小摸的勾当，出不了头也没想过要出头。后者则倘有机缘，便往往能成大业。

贵族与流氓

易中天

放在一起比较一下，还是能品出不同的味道来。陈胜的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”，充满了挑战性；而且挑战的对象，已不仅是秦王朝，而是命运，因此有一种不认命、不信邪的精神，也因此在三说之中格调最高。

项羽的话，则充满英雄气概，说得干脆利落：“彼可取而代之！”那口气，就像囊中取物一样。这是自信，也是自大。自信使他成功，自大使他失败。不难看出，项羽说这话时，是不动脑筋的，也是不计后果的。那家伙(彼)怎么个就可“取而代之”呢？万一取代不了又怎么办呢？这可没想过。他想到的只是要去取代和可以取代。这正是项羽的可爱处，也正是他的可悲处。

刘邦的话就没有那么气派了，有的只是一个流氓无赖对大富大贵的垂涎三尺。“大丈夫当如此也！”换句话说就是能耐的人要过超过这样的日子。但不能如此又怎么样呢？大约也只好算了。这当然一点也不英雄，然而却也实在。正是因为这份实在，刘邦才由小到大、由弱到强，一步一个脚印地登上了皇帝的宝座。从审美的角度讲，我们当然更欣赏陈胜和项羽，但从现实的角度讲，我们又不能不承认刘邦是成功者。

的确，刘邦是实用主

义者，项羽则是性情中人。

贵族的另一个毛病是清高。清则易污，高则易折，所以他们的内心易往住很脆弱，也容易变得小心眼儿。因为他们在洁身自好的同时，也常常对别人求全责备。这样的人当隐士倒没什么，当统帅便难免疑神疑鬼，结果自然是圈子越来越小。陈平就说过，项羽身边都是廉洁自好、注重风骨、讲究节操、彬彬有礼的人，刘邦身边则是些贪财好色的鸡鸣狗盗之徒。但哪些人多哪些人干不了，不也一目了然吗？

事实上，贵族由于高贵，可能会有两种性格两种心胸。一种是非常的宽容，一种是非常的狭隘。宽容者的逻辑是这样的：我既然至尊至贵，也就犯不着去排斥什么了。这就像汪洋大海，唯其大，则无所不可包容。狭隘者的逻辑则是这样的：既然我是惟一的贵族，其余也就不是东西。这就像雪山冰峰，唯其高，什么也容不下。狭隘的贵族一旦贬入凡尘，就会处处格格不入；一旦由破落而发迹，又往往会十分小家子气。他会把一切都归于自己高贵的气质和非凡的能力，不承认别人还有什么功劳。他也会把一切都据为己有，而不愿与他人共享。这种心态，在他自己是高贵，在别人眼

里就是小气。项羽便恰恰是这样的人。

同样，流氓由于卑贱，也可能有两种做派两种德行。一种是猥琐卑鄙，一种是豪爽大方。前者多半只能占些小便宜、当些小差使，或做些小偷小摸的勾当，出不了头也没想过要出头。后者则倘有机缘，便往往能成大业。第一，他们反正只是光棍一条白纸一张，想什么也是白想，就不妨想大一点，比如“弄个皇帝当当”。第二，他们一无所有，一旦有了，多半是不义之财，或白捡来的，反正不是自己劳动所得，也就并不心疼，不妨“千金散尽”，博得“仗义疏财”的美名。第三，他们自己一身的不干净，哪里还会挑剔别人的毛病？自然特别能容人。何况他们是从最底层上来的，也最懂得世态炎凉和人间疾苦，知道人们追求什么惧怕什么，要收买人心，总是能够到位。有此知人心之心，容人之度，再加上豪爽豁达，出手大方，便不愁买不到走狗雇不到打手，也不愁没人拥戴没人辅佐。一旦天下大乱烽烟四起，更不难趁火打劫乱中夺权。刘邦便正是这样的人。

刘邦的最后获胜，并非没有道理。

摘自《品人录》

名流故事

大人要重新快乐，应该想办法回到小孩的状态。当然不可能每天都回到这种状态，但可以在心灵层面，每天花几分钟让自己做个小孩。如果，我们让自己的内心每天再做一次小孩，生命的不可思议每天将会在我们身上再流动一次。

我只想做一个老鼠

朱德庸

朱德庸，台湾著名漫画家，系列作品《双响炮》系列、《醋溜族》系列、《涩女郎》系列等陆续被改编成电视剧、舞台剧，他也被誉为“惟一既能赢得文化人群的尊重，又能征服时尚人群的作家”。

我从小是一个自闭的孩子，不爱和人说话，就一直在和虫玩。觉得很安全。到了一定年龄，虫没法满足我的观察欲望了，我开始观察人。

我的偷窥，我的自闭

我有我的偷窥理论。我的偷窥分两种，一种近距离，一种远距离，远距离就是用望远镜偷窥路人，一个女人在等人的15分钟里，从她周遭走过不同的人，比如丑八怪、美女、和她穿类似衣服的人，她的表情都是不同的。那样偷窥好比到动物园看动物一样让人充满遐想。近距离就是注意与你擦肩而过的人，在几秒钟内，你能感觉到她，衣服、发型、表情、香水……你能想象，她是否有故事，她是个什么样的人——这些都是我题材的来源。我也看很多电影、小说、杂志，但是任何文艺作品都不能比我实际接触到的人来得真实，给我更大的震撼。有人说我的四格漫画在呈现人性，其实我的初衷只是在展现人性偷窥的一部分，画画的时候，我把我的偷窥欲扩大了。

大部分人人都有偷窥的天性，但是没有偷窥的能力。好比大部分男人喜欢美女，愿意看到裸体的美女，但是无法看到一个穿衣服的女人，想象她不穿

衣服的样子，而我想我有这个能力。对大部分人来说，任何让他费力气的偷窥他都不干，也许因为他的好奇可能不够。我无法和人沟通，融入这个现实世界，所以我才更需要想像、观察的天赋。好比很多人在吃大餐，而我只能在窗边看，我只能想像他们每一口是什么味道，吃下去他们的感受是怎么样的。

我羡慕很多人在所有社交场合，随便被扔到哪儿，都能落地生根。见了人3分钟，像做了3年一样的亲切，做不到。从人性的角度讲，人与人之间可能一见钟情，但是不能一见如故。一见钟情是人的本能，因为性欲是人的本性，朋友之间的一见如故是社会化性的表现。人为了要生存，没法对抗大环境，必须找盟友，所以才有友情一说。

小学时，小朋友和我一起去邮局，让我找工作人员，我全身冒冷汗，我说我自己所有的钱都给你，你不要让我去问，那种感觉好像妓女去向自己献身。那时候放寒暑假，我就在墙脚哭，我想又要上学了，要和班上这么多人搞在一起。现在脸皮随着岁月的增长而增厚，我比较能克制自己，但是克制的方式还是像老鼠一样，偶尔可以把头从洞穴里探出来，但是尽量不离开他的洞穴方圆10公尺，偶尔一探，还是回去，保持安全感。

每个人身体里都有一个小孩
我说过这样一句话：

“画漫画刚满20年的我，以前有两种题材从来不碰：一种音乐，一种是小女孩。不画动物是因为我太爱动物了，以至于无法在它们身上开任何玩笑；不画小孩是因为我太讨厌小孩了，以至于我根本排斥画他们。”之所以对孩子如此抵触，坦白说，最关键的是，因为我自己曾有个不快乐的童年。

从小我就不喜欢学习，字的笔画老是写错，数学也总是考十几分，成为人见人厌的小孩。我喜欢一个人待着，最大的兴趣就是一个人蹲在院子玩虫子，各式各样的虫子，一玩就是一下午，直到老妈喊我吃饭为止。大了点儿，不能再玩虫子了，我就迷上了漫画。当时并不知道漫画是什么，只是一拿到笔和纸，就会像插上电源一样画个不停，现在也是如此。最早是想把在学校里受的“气”发泄出来，在画里不仅“丑化”老师，还让他“死”得很难看。这样，第二天在学校见到老师，我说“老师好”时，心里才暗暗偷笑：你都不知你“死”了多少回了。

小时候我不被师长喜欢，老师让我改变，父母让我改变，我都不改变。父大了，开始画画了，我也维持着小时候的我。

现在在很多人生活并不快乐，这些人可能有自己的事业，但有一天他会突然把事业丢掉，做另外一件事情，而那个事情在很多人眼里不可思议，赚不到那么多钱，还很辛苦。这是为什么呢？他会给你讲，因为我从小就想做

这件事。很多人在小时候会有各种梦想，比如画画，比如音乐。但在成长过程中，大人会帮他做出一些似乎有“好处”的决定，比如告诉孩子画画是没有出息的，赚不到钱。20年后，这些孩子的天赋消失了。书念得好的，也许做了医生、律师，但这些人变成两种人：要么不敬业——对他而言工作只是赚钱工具；要么不快乐——因为他做的不是他爱的。

在这个时代，生存的压力谁都有，但人还是应该想想办法。我承认，我的工作与别人不一样。但他们还有礼拜六和礼拜日，至少一周有两天时间可以过自己想过日子，可以按照小孩的本性，在这两天会做让他愉快的事情。一旦认识到自己的快乐是什么，在这个时候，如果老板要他加班的话，他是可以拒绝这件事的。这样就是5天做大人，两天做小孩。即使在5天做大人的时间里面，还是可以每天有两分钟尝试做一下小孩。每天早上，我在刷牙照镜子的时候，会问今天自己几岁？心里面就会有个声音说，7岁、8岁、16岁……这是一种快乐的感觉。

所以，大人要重新快乐，应该想办法回到小孩的状态。当然不可能每天都回到这种状态，但可以在心灵层面，每天花几分钟让自己做个小孩。如果，我们让自己的内心每天再做一次小孩，生命的不可思议每天将会在我们身上再流动一次。

摘自《新周刊》